

聖公會聖本德中學
2016-2017 年度 中國語文科
中五級 優質課業
《廉頗藺相如列傳》問題思考

問題：根據「完璧歸趙」一事，有人認為藺相如取回和氏璧並把它送回趙國的方法不值得讚賞，你同意嗎？試加以說明。

我不同意。藺相如的確使用了璧玉有瑕、齋戒五日、璧玉已歸趙等欺騙手法，但這些都是藺相如逼於無奈的做法，因為秦王不守信用，他希望得到璧玉而不用城池換取，在此情況下，藺相如為保國威而完璧歸趙和保命，才使用欺騙的手法。而這些欺騙手法並無從秦王手上得到任何好處，還冒著生命危險去維護國家顏面，這很令人敬佩，況且「你不仁我不義」，藺相如的做法無可厚非。（5B 司徒聰穎）

我不同意，藺相如取回和氏璧並把它送回趙國，一來是為了遵守與趙王的約定，二來藺相如一早料到秦王不會用十五座城來交換璧玉，而秦王亦是目中無人，落盡趙國顏面，與其「賠了夫人又折兵」，倒不如「你不仁我不義」，先取回和氏璧並把它送回趙國，自己再留下向秦王請罪，最後自己再全身而退。若果藺相如不取回和氏璧送回趙國，便會被秦王欺騙而對不起趙王，違反了與趙王的約定。藺相如如此運用智謀，雖然欺騙了秦王，但維護了國威又能夠完璧歸趙，這樣的方法怎會不值得讚賞呢？（5B 鄧錦婷）

我不同意，藺相如雖然靠欺騙秦王取回和氏璧，並把它送回趙國，但這種做法是基於秦王不守信用、不肯履行承諾用十五座城抵償的不義之舉。藺相如到秦國後，就著秦國一系列無禮的待客之道，便看出秦王無意用城抵償、換取和氏璧，但又知道送到秦王手上的和氏璧不易取回，所以唯有以璧有瑕和叫秦王齋戒而從秦王手上取回和氏璧，並拖延時間把它送回趙國。我認為這做法不過是智取，是藺相如為了完璧歸趙而逼不得已的做法，況且這亦保住了趙國的國威，沒有使趙國背上怯懦、不守信用的罪名，還保住了藺相如自己的性命。（5B 譚芷嫣）

我不同意這說法，雖然藺相如騙了秦王三次，分別是璧有瑕，要秦王齋戒五日和璧玉已歸趙，但當時情況危急，藺相如不得不作出抉擇，為了能保全國威，也曾答應趙王若秦王無意償城邑，必會完璧歸趙。雖然騙了秦王，但前提是秦王不守信用在先，這是無可厚非的決策，正所謂「你不仁我不義」。若沒有秦王不守信用在先，當然藺相如並不值得讚賞，但他是有原因的，因此我認為藺相如是值得讚賞。（5B 范淋翔）

雖然藺相如為了取回和氏璧並把它送回趙國而欺騙秦王，但我不同意這想法，藺相如用這些方法來欺騙秦王是為了趙國，做出這大膽的行為是需要很大的勇氣才做到，同時也會危及自己的生命，可見他對趙國十分忠誠，加上秦王因為不守信用，也令趙國一方也很擔心自己會吃虧，所以藺相如的這種做法並不是為了自己的私心等負面行為去取回和氏璧，而是為了自己的國家而作出的大膽行動，這是值得讚賞的。(5B 梁綺珊)

我不同意，因為藺相如是逼於無奈才想出這種方法。首先，秦王是一個不守信用的人，相如以其人之道還治其人之身也無可厚非。其次，藺相如為了保存趙國的顏面，不要丟了璧玉還得不到城池、讓人恥笑，所以只能偷偷將璧玉運回趙國，不讓秦王奸計得逞。再者，藺相如為了保全自己的性命，以秦王傲慢無禮的性格，必然會在得到璧玉後反口，藺相如理論的話還會招來殺身之禍，因此運走璧玉為上策，秦王不會殺一介草民而背負暴君罪名，相如得以保命。有人認為他的方法為欺騙行為，但在當時敵強我弱的情形下，也只能使用這種方法。(5A 劉宇源)

我不同意這個說法，藺相如清楚秦國和趙國的情況，又猜測到秦王的思維，而且秦國比趙國強大，以正常行徑給璧趙國必有損失，藺相如針對秦王所施的方法，在以璧玉威脅秦王時已經使秦王對趙國的態度由傲慢轉為謹慎，可見藺相如勇敢的行為使趙國和秦國威望的差距收窄。另外，藺相如利用趙國國勢說服秦王先割城，再用以退為進的認罪方法營造出可憐的形象，反映出發前相如所說：趙國給璧，秦國不給城而秦國理虧的現象，令謹慎的秦王不敢輕舉妄動，為自己留了後路，可說藺相如早就預測到這樣的情況，這種方法十分聰明。(5B 譚嘉儀)

我認同，因為在把和氏璧帶回秦國前，藺相如已經數次欺騙秦王——先騙秦王璧玉有瑕疵，再來就是齋戒五日，但仍沒有把璧玉交到秦王手中，相反，更把璧玉送回趙國，但整個過程中，秦王都完成指示，而藺相如卻沒有兌現承諾，看起來理虧的反而是趙國。加上高高在上的秦王被一位低下的使者命令和欺騙，與被玩弄一樣，因而可見藺相如雖然最終的目達成，可以完璧歸趙、保國威和自保，但卻有所缺失。(5A 何天新)